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国家助学贷款 指导手册

华南理工大学学生工作处资助办公室

地址：华南理工大学1号楼1118室

电话：020-87110693

传真：020-87114453

华南理工大学学生工作处
学生资助办公室



目录

| | |
|------------|----|
| 基本知识篇 | 1 |
| 申请贷款篇 | 4 |
| 发放贷款篇 | 9 |
| 还款知识篇 | 11 |
|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篇 | 15 |
| 征信知识篇 | 17 |



基本知识篇

什么是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党中央、国务院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利用金融手段完善我国普通高校资助政策体系，加大对普通高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力度所采取的一项重大措施。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财政和高校共同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的，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及生活费的银行贷款，也是我校资助经济困难学生的重要途径。

我校国家助学贷款的经办行是哪家银行？

目前，我校国家助学贷款具体经办银行为中国银行广州市天河支行，负责办理国家助学贷款的审核、发放和回收等工作。

国家助学贷款的性质是什么？

国家助学贷款是信用贷款，学生不需要办理贷款担保或抵押，但需要承诺按期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其贷款性质属于商业性贷款，纳入正常的贷款业务管理。

申请贷款的年数？

学生申请贷款年数最多为申请贷款当年至毕业的年数，比如四年制本科生，大一学生可申请四年贷款，大二学生可申请三年贷款，依次类推；但申请最少年数不受限制。

在校期间可否多次申请国家助学贷款？

建议学生按可申请最多年数来申请。如以后想停止贷款，可以随时申请终止；但如果申请年数不够，不能申请剩余就读年份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的额度是多少？

学生可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国家助学贷款，每生每年申请金额原则上不超过6000元。我校本科生每年只可申请学费贷款，艺术学院、设计学院（艺术设计）、软件学院本科生每年最高可申请6000元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的利率是多少？

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档次法定贷款利率执行，并按国家有关利率政策进行执行。2011年7月7日实行的贷款五年以上年基准利率7.05%。利率如有变动，以中国人民银行现时执行利率为准。

国家财政如何对国家助学贷款利息进行补贴？

借款学生在校期间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全部由国家财政补贴，借款学生毕业后利息由贷款本人全额支付，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什么是展期？

贷款展期是指借款人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偿还贷款，由借款人申请，经银行审查同意，银行与借款人签订贷款展期协议，有条件地延长借款期限。我校本科毕业生中只有考上本校研究生的才可以申请展期。

什么是逾期？

指到约定还款时间而借款人未能及时还款。每一“期”指在分期还款情况下，在约定的还款日期如果借款人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当期应还款金额，商业银行一般将其视为逾期一期或逾期一次。

什么是风险补偿金？

国家助学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是根据“风险分担”的原则，按当年实际发放的国家助学贷款金额的一定比例对经办银行给予补偿。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按照行政隶属关系，由财政和高校各承担50%。目前教育部所属高校中，北京大学等67所学校为6%；华南理工大学等48所学校为8.3%。

什么是助学贷款代偿制度？

从2009年起，中央部门所属全日制普通高校国家助学贷款应届毕业生，自愿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从事第一线工作，服务期达到3年以上（含3年），或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学生，其在学习期间的学费或国家助学贷款由中央财政补偿或代偿。

助学贷款学生为何会收到收到“扣款对帐单”？

学生贷款后，助学贷款学生家长收到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寄出的“中国银行零售贷款扣款对帐单”，格式如下：

客户姓名：×××

打印序号：LS03908596（天河支行）（）第0001页（共0001页）

中国银行零售贷款扣款对帐单

扣款日期：2009-08-01

尊敬的×××

我行已从您的帐户中支取以下金额作为本次还款额，特此通知。

| | |
|-------------------------|-----------------|
| 贷款账号：000025000110188616 | 客户编号：10542110 |
| 存款账号：825088345907426001 | 总期数：96 |
| 现用利率：1.00592500 | 罚息利率：0.00888750 |

| 期号 | 本金 | 利息 | 罚息 |
|----|------|-------|------|
| 3 | 0.00 | 30.57 | 0.00 |

1、此“中国银行零售贷款扣款对帐单”仅为对帐，目的就是告诉学生及家长该生目前的贷款情况。

2、此“中国银行零售贷款扣款对帐单”中的“存款账号：825088345907426001”为国库账号，也就是国家用来替学生支付银行贷款利息的账号，而非学生个人账号。学生不必担心会从本人帐户中扣除利息。

申请贷款篇

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的条件是什么？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年满16周岁且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2、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未成年人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须由其法定监护人书面同意）；
- 3、诚实守信，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
- 4、学习刻苦，能够正常完成学业；
- 5、因家庭经济困难，在校期间所能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完成学业所需基本费用（包括学费、住宿费、基本生活费）。

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须要提供哪些材料？

- 1、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书（未成年人须另提供法定监护人书面同意申请贷款的声明）；
 - 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学生证复印件；
 - 3、父母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或完整户口簿复印件；
 - 4、《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
 - 5、《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
- 《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须有乡（镇）政府，街道民政部门或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并加盖公章。学生本人对其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须承担法律责任。

办理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是怎样的？



如何提交《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

(以下图片中涂黑部分是由于信息保密的需要，涂黑部分也是必填内容。)
 需申请助学贷款的学生，首先登陆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完善个人信息，然后单击左边栏目的“助学贷款”和“贷款申请”，出现如下页面：



点击“新增申请”后，进入国家助学贷款知识问答页面：



学生答题完毕之后，点击下一步操作，进入贷款须知页面：



请申请贷款学生认真阅读，并在“**我已经阅读以上条例，并同意严格遵守以上条例内容。**”前面打钩才能进行下一步操作，进入到贷款申请页面：

| | | | |
|-------|--------------------|------|---------|
| 借款人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
| 籍贯学校 | 身份证号 | 年级 | 2007 |
| 院系 | 专业 | 联系电话 | 学号 |
| 学院 | 班别 (4#) | 身份证号 | 2001年 |
| 家庭住址 | 家庭住址详细住址表 | | |
| 家庭邮编 | 123456 | 家庭电话 | 4567890 |
| 家庭月收入 | 0元 | | |
| 身份证号 | 身份证号 | 职业 | 与本人关系 |
| 身份证号 | 111111111111111111 | 职业 | 父亲 |
| 身份证号 | 111111111111111111 | 职业 | 母亲 |

注:如填写申请信息有误或不完整,请在“个人信息”中的“修改信息”中进行修改,否则影响申请不予批准!

申请理由:

确定 打印

检查个人信息是否准确,如有错漏,须在个人信息里进行修改,经学院老师审批通过后再刷新该页面即可。家庭地址属于城镇的应填写“××省××市××区××路××街××号”,属于农村的应填写“××省××市××县××乡××村”。所填内容确认无误后,在“贷款银行”栏选择“中国银行”,在“贷款年数”里选择自己申请贷款的年数(建议选择最多年数),在“申请理由”里填写理由后,单击“确定”后,出现如下页面:



再单击“确定”,出现如下页面:

| 借款 | 贷款银行 | 贷款年数 | 贷款金额 | 申请状态 | 打印 |
|----|------|-------|-------|------|----|
| 已 | 中国银行 | 2009年 | 2000元 | 待审核 | 打印 |

操作: 申请, 取消申请

申请成功, 申请成功

注: 1. 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时间: 2009年9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2. 申请成功后, 请及时到学院办理相关手续。

点击“打印”,进入审批表打印页面:

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

| | | | | |
|---------|--|--|--|----|
| 借款人姓名 | 性别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 出生日期 | |
| 籍贯学校 | 华南理工大学 | 身份证号 | | 年级 |
| 院系 | 工商管理学院 | 联系电话 | | 学号 |
| 专业 | 市场营销 | QQ号码 | | |
| 学制(年) | 四年 | 学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 <input type="checkbox"/> 研 | |
| 预计毕业时间 | 2011年6月30日 | | | |
| 申请贷款金额 | 本人拟申请2009年至2011年共2年的学费, 每学年学费为¥4560.0元整, 请合计贷款总额为(小写)¥9120.0元。 | | | |
| 贷款期限 | 贷款期限: 06 个月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 日 | | | |
| 家庭详细住址 | 家庭住址家庭住址表 | | 本人保证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无误, 并予以认可。 | |
| 邮编 | 123456 | | 借款申请人(签字): | |
| 电话 | 456456546 | | 年 月 日 | |
| 父亲姓名 | 职业: 务农 | | 借款申请人系该校就读学生, 表内所填资料属实, 特此证明。 | |
| 父亲身份证号码 | 职业: 务农 | | 贷款介绍人/学校 | |
| 工作单位名称 | 务农 | | 《盖章》: | |
| 母亲姓名 | 职业: 务农 | | 年 月 日 | |
| 母亲身份证号码 | 职业: 务农 | | | |
| 工作单位名称 | 务农 | | | |
| 家庭月收入 | 0元 | | | |
| 备注 | 本学年学费是否已缴纳, 是 <input type="checkbox"/> ;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注明学费来源,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 零借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信贷员意见 | 同意发放国家助学贷款 元, 期限 年, 月利率 % | | | |
| 信贷员姓名 |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科长意见 | 同意信贷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 | |

将《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打印出来即完成了审批表的填写工作。确认无误后在“借款申请人”栏签名。至此, 国家助学贷款网上申请工作完成。

发放贷款篇

贷款审批

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办公室负责对本科生提交的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并核查学生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银行负责学生的贷款申请最终审批。

如何发放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一次申请、一次授信、分期发放的方式,即学生与银行一次性签定多个学年的贷款合同,但银行要分年发放贷款。

1、学生的助学贷款成功申请后,银行将该生当年贷款汇入学校的帐户,并将发放明细表通知学生工作处和财务处。银行不会将贷款直接发放到学生帐户;

2、学校财务处对银行发放的贷款进行处理:

(1)若该生当年未交费,贷款则抵扣学费,学院届时统一领取学费收据发给学生本人;

(2)如该生当年已交费,财务处通知本人核对确认后,则将当年学费退回本人,一般由学生确认一个退费帐号后,财务处将学费退回到该帐户。

贷款学生中途不需要贷款了怎么办?

贷款学生在校期间,如因经济状况发生好转等原因,中途不需要贷款时,学生可在当年放款10日前,通过学院和学校向银行提出书面申请终止贷款发放。经银行同意后,学生与银行办理借款合同变更等手续。

助学贷款借款学生发生转学、休学、出国、退学、死亡等情况时,贷款银行将采取什么样的措施?

1、贷款学生发生转学、休学、出国、退学、死亡等学籍变动时,学院应主动告知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办公室;

2、学生资助办公室及时告知贷款银行,银行在接到学校提交的书面通知时,会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或与学生签订还款协议,并采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等措施;

3、贷款学生毕业后申请出国留学的,借款人要主动通知贷款银行并一次性还清贷款。

什么情况下,银行可以停止发放国家助学贷款?

贷款学生有下列行为之一,银行可以停止发放贷款并要求学生提前清偿贷款本金和利息:

- 1、有违法乱纪行为,受校方行政处分或有关部门刑事处罚的;
- 2、中途退学、被校方开除或取消学籍的;
- 3、学习成绩差,无法完成学业的;
- 4、出国留学或定居的;
- 5、被宣告失踪、死亡、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或劳动能力的。

还款知识篇

贷款学生可否提前还款？

贷款学生在借款期间内，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向银行提出书面申请。在校学生提前还款只须还本金，不用支付利息；毕业后提前还款则须归还本金及还清贷款前所产生的利息。

贷款学生在毕业时，须要与银行办理哪些手续？

1、贷款学生毕业离校前，须与经办银行办理还款确认手续，制订还款计划，签订还款协议。贷款学生与经办银行办理上述手续后，学校方可为其办理毕业手续；

2、对于毕业后继续攻读本校更高一级学位的贷款学生，要在毕业前向学校提出展期申请，并提供继续攻读更高一级学位的相关证明。学校审核通过后，由经办银行为其办理展期手续。

国家助学贷款还款流程：



贷款毕业生签订还款协议须提交哪些材料？

- 1、正常毕业贷款毕业生提交材料
 - (1) 借款学生身份证和还款存折复印件；
 - (2) 还款协议；
 - (3) 资料确认书。
- 2、继续攻读本校高一级学位办理展期贷款毕业生提交材料
 - (1) 借款学生身份证和还款存折复印件；
 - (2) 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或学院证明原件；
 - (3) 还款协议（展期）；
 - (4) 资料确认书；
 - (5) 展期协议。
- 3、因保留学籍参军、支援西部建设需办理展期的毕业生
 - (1) 借款学生身份证和还款存折复印件；
 - (2) 就业协议书复印件；
 - (3) 还款协议（展期）；
 - (4) 资料确认书；
 - (5) 展期协议。
- 4、提前还款毕业生提交材料
 - (1) 借款学生身份证和还款存折复印件；
 - (2) 变更还款计划申请书（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否可以办理展期？

可以，原则上只能办一次，但只限于继续攻读本校研究生适用。攻读高一级学位的学生如何办理还款手续，还款方式如何？

继续攻读本校研究生的毕业生可以办理贷款展期，学生在攻读完研究生学位后必须按照《还款协议》在毕业当年的7月1日起按照等额本金还款法，按月偿还贷款本息，期限最长为研究生毕业后6年。

贷款学生毕业后到外地如何还款？

贷款学生毕业后到异地工作的，可采取通过经办银行的异地分支机构汇款到贷款银行的方式归还贷款。

已毕业学生如何办理提前还款手续？

1、填写《变更还款计划申请书》一份，学生本人携带《变更还款计划申请书》、身份证及贷款合同原件前去中国银行广州市天河支行办理（地址：广州市体育东路160号平安大厦二楼消费信贷中心）。

2、异地工作的毕业生填写《变更还款计划申请书》一份，传真《变更还款计划申请书》、本人身份证、还款协议或贷款合同、还款存折至中国银行广州市天河支行并致电确认。

每月的还款日期是什么时间？

根据相关规定，助学贷款的还款日为每月1日，请贷款学生务必在每月1号前，将款项存（汇）入至还款存折上（以钱实际到帐时间为准），避免产生不必要的罚息及对个人信用记录的负面影响。贷款学生可在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的网站上查询还款计划，确保足额及时归还贷款。

违约的贷款学生应承担什么后果？

1、国家助学贷款的借款学生如未按照与经办银行签订的还款协议约定的期限、数额偿还贷款，经办银行将对其违约还款金额计收罚息；

2、经办银行将违约情况录入中国人民银行的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供全国各金融机构依法查询；

3、对于连续拖欠还款行为严重的借款人，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银行将通过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公布其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毕业学校及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4、严重违约的贷款人还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还款实例：

为缓解就业形势严峻给贷款学生还款的经济压力，中国银行2009年对办理正常还款手续的同学采取了“二年期滞后等额本金还款办法”。贷款学生在毕业后前24期（即前两年，2009年7月1日后至2011年7月1日前）每期（月）只须归还贷款利息，后48期（即2011年7月1日后至2015年7月1日前）每期（月）要进行等额还款方式（即固定本金+利息）。

实例：借款学生张三，共借款¥24000.00元，于2009年7月1日起开始还款，还款方式为“二年期滞后等额本金还款法”。

还款金额如下：

前24期每月还款额 = 借款金额24000元 × 月利率（4.95‰）；

后48期每月还款额 = 借款金额24000元 ÷ 还本总期数48个月 + （借款金额24000 - 已还借款本金）× 月利率（4.95‰）。

| 还款计划 | | | | | |
|------|-----------------------|------------|--------|--------|--------|
| 期数 | 还款日期 | 借款余额（未还金额） | 应还本金 | 应还利息 | 每月还款总额 |
| 1-24 | 2009-8-1至 2011-7-1 | 24,000.00 | 0.00 | 118.80 | 118.80 |
| 25 | 2011年8月1日 | 24,000.00 | 500.00 | 118.80 | 618.80 |
| 26 | 2011年9月1日 | 23,500.00 | 500.00 | 116.33 | 616.33 |
| 27 | 2011年10月1日 | 23,000.00 | 500.00 | 113.85 | 613.85 |
| ... | ... | ... | ... | ... | ... |
| 32 | 2012年3月1日 | 20,500.00 | 500.00 | 101.48 | 601.48 |
| ... | ... | ... | ... | ... | ... |
| 42 | 2013年1月1日 | 15500.00 | 500.00 | 76.73 | 576.73 |
| ... | ... | ... | ... | ... | ... |
| 52 | 2013年11月1日 | 10500.00 | 500.00 | 51.98 | 551.98 |
| ... | ... | ... | ... | ... | ... |
| 62 | 2014年9月1日 | 5500.00 | 500.00 | 27.23 | 527.23 |
| ... | ... | ... | ... | ... | ... |
| 72 | 2015年7月1日 | 500.00 | 500.00 | 2.48 | 502.48 |

注：①目前银行月利率为4.95‰，如遇人民银行调整利率，将根据合同/还款协议中的约定执行新利率。
②学生向银行所借款项简称为“本金”，而学生归还银行借款时包含两部分：一为借款本金，二为贷款利息。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篇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财政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共同操作的，帮助新考入高校的和在高校就读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的银行贷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由学生或其合法监护人，向家庭所在地的农村信用社、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需要担保或抵押，但需要承诺按期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2007年，国家在江苏、湖北、重庆、陕西、甘肃5省市试点开办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业务。目前，财政部、教育部等有关部门正在研究制订进一步扩大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覆盖范围的办法。学生可向当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咨询具体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相关事宜。根据《财政部、教育部、银监会关于大力开展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通知》（财教〔2008〕196号）的要求，到目前为止，全国有二十余个省份已开展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具体名单是：山东、江苏、甘肃、陕西、重庆、湖北、湖南、新疆（部分区县试点）、内蒙古（部分区县试点）、宁夏、青海、海南、贵州、云南、四川、浙江、福建、江西、安徽、广西、山西、河北、辽宁、上海等24个省（市、区）。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主要规定如下：

申请条件

普通高等学校（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高职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研究生，具备以下条件可以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 （1）家庭经济困难；
-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年满16周岁的需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3）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未成年人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须由其法定监护人书面同意）；
- （4）诚实守信，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

- （5）学习努力，能够正常完成学业；
- （6）学生本人入学前户籍、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户籍均在本县（市、区）。

办理程序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按年度申请、审批和发放。学生在新学期开始前，向家庭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出贷款申请。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对学生提交的申请进行资格审查。银行负责最终审批并发放贷款。

贷款金额

借款人每学年申请的贷款金额原则上不超过6000元。

贷款利息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法定贷款利率和国家有关利率政策执行。学生在校期间的利息由财政全部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和家長（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共同负担。

还款期限和还款方式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期限原则上按全日制本专科学制加10年确定，最长不超过14年。学制超过4年或继续攻读研究生学位、第二学士学位的，相应缩短学生毕业后的还贷期限。学生在校及毕业后两年期间为宽限期，宽限期后由学生和家長（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按借款合同约定，按年度分期偿还贷款本金和利息。

征信知识篇

从 2006 年开始全国联网的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已正式开始运行，大学生借用国家助学贷款的有关信息已被记入该数据库，成为信用记录的一部分。您的信用信息应用于创业、购车、购房、留学等贷款申请及信用卡申请的审核中，对每个人的生活及事业将产生重要影响。这里提醒贷款人毕业后按约还本付息，如因特殊原因难以按约还款，请及时与贷款银行联系，慎防发生拖欠等违约行为。

什么是征信？

征信在本质上就是信用信息服务。“征信”的“征”可理解为“征集”，“信”可理解为“信用”，指为了满足从事放贷等信用活动的机构在信用交易中对客户信用信息的需要，专业化的征信机构依法采集、保存、整理、提供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的活动。征信体系是现代金融体系运行的基石，是防范金融风险，保持金融稳定，促进金融发展和推动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基础。

什么是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

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是我国社会信用体系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在国务院领导下，由中国人民银行组织商业银行建立的个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其日常运行和管理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服务中心承担。该数据库采集、保存、整理个人信用信息，为商业银行和本人提供信用报告查询服务，为货币政策、金融监管和其他法定用途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人民银行推动建立该数据库的目的是什么？

人民银行建立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的目的是帮助商业银行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管理效率，防范信用风险，促进个人消费信贷健康发展，为金融监管和货币政策提供服务。同时，帮助个人积累信誉财富、方便个人借款。

什么是个人信用报告？

个人信用报告是征信机构提供的关于个人信用记录的书面文件。目前个人信用报告是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的基础产品，它系统全面地记录个人信用活动、反映个人信用状况。

个人信用报告包括哪些内容？

目前，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收集的个人信息主要包括三类，一是身份识别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工作单位等；二是贷款信息，包括贷款发放银行、贷款额、贷款期限、还款方式、实际还款记录等；三是信用卡信息，包括发卡银行、授信额度、还款记录等。

随着数据库建设的逐步完善，还将采集个人支付电话、水、电、燃气等公用事业费用的信息，以及法院民事判决、欠税等公共信息。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查询个人信用报告？

个人信用信息是对外公开的吗？

商业银行办理下列业务，可以向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个人信用报告：

- （一）审核个人贷款申请；
- （二）审核个人贷记卡、准贷记卡申请；
- （三）审核个人作为担保人；
- （四）对已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贷后管理；
- （五）受理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贷款申请或其作为担保人，需要查询其法定代表人及出资人信用状况。

除对已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贷后管理以外，商业银行查询个人信用报告时应当取得被查询人的书面授权。按照现行法规规定，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只向本人及本人的贷款银行提供，不对社会公开。对个人信用记录的所有查询情况，包括查询人员、时间等，该数据库都实时记录。

个人信用报告如何影响个人信用活动？

个人信用报告对个人最大的好处就是为个人积累信用财富，方便个人办理信贷业务。目前，个人在申请银行贷款、信用卡等业务时，为证明自身的信用状况，需要花费较长时间，提供很多材料、办理很多证明，费时费力，还须抵押担保，很多情况下可能因某种原因而得不到贷款。拥有个人信用报告以后，相当于建立了一个人的信用档案，每一次按时向银行偿还贷款和信用卡透支额，每一次按时支付水、电、燃气、电话费等，都将记录在信用报告中，为您积累信用记录。信用记录是笔无形的财富，可以用作向银行借款的信誉抵押品，为个人方便、快捷地办理贷款、信用卡等业务提供帮助。

如何拥有良好的个人信用记录？

1、尽早建立个人信用记录。简单的方法就是与银行发生借贷关系，例如可以向银行申请信用卡或申请贷款。这里要澄清的一个概念是：不借钱不等于信用就好。因为没有借贷关系，银行就失去了一个判断您信用风险的便捷方法。

2、努力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关键是要树立诚实守信的观念，及时归还贷款及信用卡透支款项，按时交纳各种费用，避免较长时间的拖欠。否则，不良行为就会如实反映在信用记录中，对个人信用形成不良影响。

3、关心自己的信用记录。由于一些无法避免的原因，如输入错误等，信用报告中的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一旦发现自己的个人信用记录内容有错误，应尽快联系提供信用报告的机构，及时纠正错误信息，以免使自己受到不利的影响。

如果对数据库中关于本人的记录产生异议怎么办？

如果借款人对数据库中关于本人的记录产生异议，试运行期间，可以向中国人民银行银行信贷征信服务中心或当地人民银行分、支行反映，以便及时纠正错误。